

##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对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8日期间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关于2017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2017年6月9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2017年6月26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近期，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 序号 | 受托人名称               | 产品类型       | 购买日        | 到期日         | 理财周期(天) | 预测年收益率(%) | 购买金额(万元) | 投资收益(万元) | 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
|----|---------------------|------------|------------|-------------|---------|-----------|----------|----------|----------|
| 1  | 三峡农商银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产品 | 2017年6月2日  | 2017年11月8日  | 159     | 4.40%     | 70       | -        | 未到期      |
| 2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秭归县支行 |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产品 | 2017年6月5日  | 2017年12月3日  | 182     | 4.10%     | 250      | -        | 未到期      |
| 3  | 广发银行宜昌分行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17年6月8日  | 2017年12月5日  | 180     | 4.10%     | 4000     | -        | 未到期      |
| 4  | 农行港密分理处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17年6月14日 | 2017年6月30日  | 16      | 2.70%     | 2500     | 2.96     | 已收回      |
| 5  | 湖北银行白龙岗支行           | 保本浮动收益     | 2017年6月15日 | 2017年12月12日 | 180     | 4.45      | 1000     | -        | 未到期      |
| 6  | 三峡工行东山支行            | 保本浮动收益     | 2017年6月14日 | 2017年8月24日  | 70      | 3.5       | 1000     | -        | 未到期      |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合计 14,920 万元；2017 年 6 月 2 日至 6 月 30 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累计发生额 8,820 万元。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无关联关系。

## 三、投资存在的风险及风险防控措施

### (一) 可能存在的投资风险

1、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必须属于低风险类，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准确预期。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为购买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负责该业务的风险评估和监控。审计与风险管理部对该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负责审查该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计划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2、公司董事会指派公司计划财务部负责人跟踪购买理财产品业务的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或者较大不确定因素时，应在 24 小时内通报公司财务总监及审计与风险管理部，由上述人员和部门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必要时应当报董事长提请董事会审议并做出处理决定。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核查。

##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授权最高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2、通过适度购买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从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 五、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累计金额为 144,520 万元。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

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 2017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之“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之“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之“(1) 委托理财情况”。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8 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 2017 年 6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 六、备查文件

上述理财产品的相关理财合同或理财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四日